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nny 博尼

BONNY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博尼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博尼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287,809	284,449
銷售成本		<u>(170,093)</u>	<u>(182,310)</u>
毛利		117,716	102,139
其他收益及增益	4	76,099	14,4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48,534)	(59,768)
行政開支		(27,226)	(38,49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5,229)	(1,347)
其他開支		(37,698)	(18,799)
財務成本	6	<u>(10,686)</u>	<u>(13,886)</u>
稅前溢利／(虧損)	5	54,442	(15,719)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6,168)</u>	<u>3,357</u>
年度溢利／(虧損)		48,274	(12,362)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8,281	(12,199)
非控股權益		<u>(7)</u>	<u>(163)</u>
		<u>48,274</u>	<u>(12,362)</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4.0分</u>	<u>人民幣(1.1分)</u>

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虧損)	<u>48,274</u>	<u>(12,362)</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功能貨幣兌換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u>12,298</u>	<u>(5,005)</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功能貨幣兌換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12,655)	5,759
物業重估增益	—	193
所得稅影響	<u>—</u>	<u>(29)</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淨額	<u>(12,655)</u>	<u>5,923</u>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357)</u>	<u>918</u>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47,917</u>	<u>(11,444)</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7,924	(11,281)
非控股權益	<u>(7)</u>	<u>(163)</u>
	<u>47,917</u>	<u>(11,44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2,679	172,17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		18,178	22,617
投資物業		—	46,510
使用權資產		25,566	40,028
無形資產		937	1,174
遞延稅項資產		—	2,4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70	5,170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272,530	290,093
		<hr/>	<hr/>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68,772	136,053
貿易應收款項	11	70,781	88,77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	28,446	34,782
持作出售的資產		59,50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321
應收關聯方款項		8,710	375
抵押存款		1,542	9,6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59	59,165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386,013	330,101
		<hr/>	<hr/>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34,986	43,676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147,325	43,36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124,152	232,397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32
應付稅項		1,080	1,035
撥備		—	267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307,543	320,976
		<hr/>	<hr/>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額		<u>78,470</u>	<u>9,12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51,000</u>	<u>299,218</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366	1,388
撥備		927	—
遞延稅項負債		<u>3,980</u>	<u>—</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5,273</u>	<u>1,388</u>
淨資產		<u><u>345,727</u></u>	<u><u>297,830</u></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80,827	80,827
股份溢價	16	205,242	205,242
其他儲備		<u>58,578</u>	<u>10,997</u>
		<u>344,647</u>	<u>297,066</u>
非控股權益		<u>1,080</u>	<u>764</u>
總權益		<u><u>345,727</u></u>	<u><u>297,830</u></u>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7月1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al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從事文胸、功能性運動服裝、內褲及保暖內衣的製造及銷售。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金國軍先生。

2019年4月26日，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持作出售的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以及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本集團已於2020年1月1日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並選擇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租人因疫情給予的所有租金寬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因此，租金減少令租賃付款減少95,000港元已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作為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

該等修訂並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設有如下兩個呈報分部：

- (a) 品牌產品分部為博尼品牌製造及向國內市場銷售女士文胸、內褲及保暖內衣；及
- (b) 原始設計製造(「ODM」)產品分部從事製造及向海外客戶或彼等的代理銷售無縫內衣或其他ODM產品。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彼負責審查所售主要類型產品的收入及業績，旨在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分部業績以毛利減所分配銷售費用為基準評估。本集團並無披露按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此乃由於相關分析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供其審閱。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ODM產品 人民幣千元	品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4)			
銷售予外部客戶	<u>232,582</u>	<u>55,227</u>	<u>287,809</u>
分部業績	<u>79,372</u>	<u>(10,190)</u>	<u>69,182</u>
其他收益及增益			76,09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80,153)
財務成本			<u>(10,686)</u>
稅前溢利			<u><u>54,442</u></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ODM產品 人民幣千元	品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18,193	2,528	20,721
折舊及攤銷	16,171	3,837	20,008
資本開支*	93,973	200	94,17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ODM產品 人民幣千元	品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4)			
銷售予外部客戶	201,324	83,125	284,449
分部業績	46,508	(4,137)	42,371
其他收益及增益			14,43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58,640)
財務成本			(13,886)
稅前虧損			(15,71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ODM產品 人民幣千元	品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463	4,818	5,281
折舊及攤銷	10,148	6,538	16,686
資本開支*	56,968	6,044	63,012

*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地理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90,140	167,993
美國	56,953	39,156
德國	15,997	31,524
日本	5,858	17,014
加拿大	1,718	6,258
荷蘭	261	3,966
其他國家	16,882	18,538
	287,809	284,449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付運目的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來自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不適用*	30,080
客戶2	87,133	不適用*
客戶3	不適用*	65,020
客戶4	39,346	47,378
	<u>126,479</u>	<u>142,478</u>

* 個別收入並未佔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因此，該等客戶的相關收入並未披露。

有關收入的分析如下：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u>287,809</u>	<u>284,449</u>

4. 收入、其他收益及增益

客戶合約收入

(a) 收入資料明細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商品	<u>287,809</u>	<u>284,449</u>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該收入金額計入於報告期間初的合約負債：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u>6,092</u>	<u>5,366</u>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履約責任於交貨時履行，即當貨品運往海外ODM客戶，或當中國ODM客戶、加盟店或自營店及專櫃以及電子商務平台的消費者接收，過時及遺失的風險已轉移至客戶且客戶已承擔有關風險時。接收是指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收貨品，或接收條文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已達成接收的所有條件且並無未履行責任會影響客戶接收產品。

款項通常應於交付後一至九個月內支付，而與ODM客戶訂立的部分合約以信用證結付，部分合約須支付墊款作為轉移貨品的按金。

部分品牌銷售的客戶有權獲得忠誠積分，令部分交易價格分配至忠誠積分。收入於兌換積分時確認。部分品牌銷售的客戶享有一般於七日或十五日內退貨的權利。於各報告期間末，退貨權引致的退回資產及退回負債權利屬微不足道及並無確認退回資產及退回負債的權利。

於2020年12月31日，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之交易價格未予披露。

有關收入、其他收益及增益的分析如下：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益	188	273
其他利息收益	986	1,885
政府補助(a)	6,240	6,158
投資物業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益總額	243	1,820
其他	975	212
	<u>8,632</u>	<u>10,348</u>
增益		
政府收購增益(b)	65,677	—
外匯增益淨額	170	760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益	1,620	3,328
	<u>67,467</u>	<u>4,088</u>
	<u><u>76,099</u></u>	<u><u>14,436</u></u>

(a) 政府補助主要指由地方政府授予的獎勵，以支持本集團於中國義烏市的業務。該等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b) 本公司附屬公司浙江博尼時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浙江博尼」)與中國浙江省義烏市蘇溪人民政府(「當地政府」)及義烏市佛堂鎮工業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義烏佛堂」)於2020年12月31日訂立土地及房屋出售協議，據此，浙江博尼向當地政府出售一幅位於中國蘇溪鎮好派路168號約40,000平方米賬面值為人民幣3,518,000元之土地(「該土地」)連同房屋(「政府收購」)，總代價為人民幣163,719,000元，將以現金結算。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當地政府收到人民幣150,172,000元，餘下人民幣13,547,000元將於搬遷完成後支付。

於2020年12月31日，浙江博尼已完成土地產權的註銷，土地產權已轉予政府，土地的處置收益人民幣65,677,000元已確認。由於廠房搬遷尚未完成，賬面值人民幣59,503,000元之房屋及其他固定資產轉撥至持作出售資產，而自政府收到的款項人民幣80,977,000元確認為遞延收入(附註14)。

5. 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稅前溢利／(虧損)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170,093	182,3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198	12,5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89	4,042
無形資產攤銷		654	731
研發成本**		20,707	18,496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761	1,621
政府補助		(6,240)	(6,158)
上市開支		—	11,042
核數師酬金		2,064	1,550
外包製造		37,825	31,441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42,254	47,818
退休金計劃供款		2,774	3,494
僱員福利開支		425	680
		<u>45,453</u>	<u>51,992</u>
特許經營費		8,235	11,290
匯兌差額淨額		(170)	(760)
存貨減值淨額	10	2,988	3,93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1	2,605	1,347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值	12	15,12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505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620)	(3,328)
租金收益		(243)	(1,820)
銀行利息收益		(188)	(273)
其他利息收益		(986)	(1,885)
政府收購增益(附註4)		(65,67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79	36

* 出售存貨成本包括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及存貨減值有關的金額人民幣33,915,000元(2019年：人民幣25,587,000元)，其亦已計入上文就各類開支披露的相關總額。

** 研發成本包括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無形資產攤銷有關的金額人民幣9,587,000元(2019年：人民幣9,633,000元)，其亦已計入上文就各類開支披露的相關總額。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10,317	12,901
租賃負債利息	369	985
	<u>10,686</u>	<u>13,886</u>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地及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取得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無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務法例，香港利得稅按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 (2019年：16.5%) 之稅率撥備。本集團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 (2019年：零) 的應課稅溢利按8.25% (2019年：8.25%) 的稅率徵稅，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 (2019年：16.5%) 的稅率徵稅。

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乃根據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計提撥備，而該稅率乃根據於2008年1月1日批准並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惟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獲授稅項減免及按優惠稅率繳稅的若干附屬公司除外。

浙江博尼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年內按15% (2019年：15%) 的優惠所得稅率繳稅。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2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55)	—
遞延	6,398	(3,357)
年內稅項支出／(抵免)總額	<u>6,168</u>	<u>(3,357)</u>

採用中國內地法定稅率計算的適用於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採用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稅前溢利／(虧損)	<u>54,442</u>		<u>(15,719)</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3,611	25.0	(3,929)	25.0
適用於附屬公司的 優惠所得稅率	(5,514)	(10.1)	424	(2.7)
研發開支的額外 可扣減撥備	(2,250)	(4.1)	(1,985)	12.6
非應稅所得	(145)	(0.3)	—	—
不可扣稅開支	58	0.1	30	(0.2)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 作出的調整	(255)	(0.5)	—	—
過往期間動用的 稅項虧損	(143)	(0.3)	—	—
尚未確認稅項虧損	806	1.5	2,103	(13.4)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 的稅項開支／(抵免)	<u>6,168</u>	<u>11.3</u>	<u>(3,357)</u>	<u>21.3</u>

8. 股息

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宣派及支付股息。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1,200,000,000.00股(2019年：年內已發行211,479,452股股份及被視為轉自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份溢價賬的894,000,000股股份)計算，經調整以反應年內供股。

由於本集團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對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就攤薄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盈利基於以下計算：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用於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	<u>48,281</u>	<u>(12,199)</u>
	股份數目	
	於2020年	於2019年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200,000,000</u>	211,479,452
轉換股份溢價的影響	<u>—</u>	<u>894,000,000</u>
	<u>1,200,000,000</u>	<u>1,105,479,452</u>

10. 存貨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0,109	14,586
在製品	23,210	14,536
製成品	127,664	116,154
	<u>180,983</u>	<u>145,276</u>
減值	<u>(12,211)</u>	<u>(9,223)</u>
	<u><u>168,772</u></u>	<u><u>136,053</u></u>

存貨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9,223	5,289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u>2,988</u>	<u>3,934</u>
年末	<u><u>12,211</u></u>	<u><u>9,223</u></u>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8,327	93,718
減值	<u>(7,546)</u>	<u>(4,942)</u>
	<u><u>70,781</u></u>	<u><u>88,776</u></u>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形式。信貸期通常為一至三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最多九個月。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核。鑑於上文所述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各類客戶相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37,769	64,830
3個月至6個月	4,309	15,561
6個月至12個月	9,648	2,575
1年至2年	18,973	5,597
2年至3年	82	213
	<u>70,781</u>	<u>88,776</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942	3,595
減值虧損淨額	2,605	1,347
匯兌調整	(1)	—
年末	<u>7,546</u>	<u>4,942</u>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採用簡化方法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準則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存續期預計損失撥備。本集團整體考慮各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根據信貸風險特徵對三組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類。本集團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考慮歷史損失率及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資料：

	於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 信貸虧損率	減值 人民幣千元
ODM客戶及電子商務平台			
少於1年	36,412	0.30%	111
1至2年	3,589	4.28%	154
2至3年	60	56.10%	34
超過3年	62	100.00%	62
自營店及專櫃及加盟店			
少於1年	10,747	4.40%	473
1至2年	1,291	62.70%	809
2至3年	275	83.60%	230
超過3年	1,588	100.00%	1,588
其他			
少於1年	5,328	3.30%	177
1至2年	18,519	18.70%	3,463
2至3年	73	85.80%	62
超過3年	224	100.00%	224
	78,168		7,387
個別確認為高預期信貸虧損率且賬齡			
少於三年	159	100.00%	159
	78,327		7,546

於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 信貸虧損率	減值 人民幣千元
ODM客戶及電子商務平台			
少於1年	50,510	0.05%	25
1至2年	787	0.05%	—
2至3年	123	0.05%	—
超過3年	—	100.00%	—
自營店及專櫃及加盟店			
少於1年	11,004	4.00%	440
1至2年	1,115	55.00%	613
2至3年	297	82.00%	244
超過3年	1,908	100.00%	1,908
其他			
少於1年	22,366	2.00%	448
1至2年	4,952	13.00%	644
2至3年	230	84.00%	194
超過3年	426	100.00%	426
	<u>93,718</u>		<u>4,942</u>

1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2,642	25,970
預付開支	12,438	3,20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494	5,567
可收回稅項	—	44
	<u>43,574</u>	<u>34,782</u>
已確認減值虧損：		
預付款項	(2,504)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624)	—
	<u>28,446</u>	<u>34,782</u>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5,128	—
於年末	<u>15,128</u>	<u>—</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口罩機器交付延遲及採購價下降，本集團要求供應商退回預付款並就該等財務狀況及信貸記錄差的供應商計提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12,624,000元。由於口罩訂單減少，人民幣2,504,000元的原材料預付款撥備已入賬。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4,498	24,357
應付票據	488	19,319
	<u>34,986</u>	<u>43,676</u>

於2020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乃以本集團人民幣488,000元(2019年：人民幣9,629,000元)的存款及公平值為零(2019年：人民幣1,321,000元)的非上市投資作抵押。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7,214	28,725
3至6個月	8,515	14,397
6至12個月	7,832	364
超過12個月	1,425	190
	<u>34,986</u>	<u>43,676</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且一般須按一至六個月期限結付。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附註4(b))		80,977	—
合約負債		11,790	6,092
客戶墊款		15,947	—
應付薪酬		3,630	7,448
應付稅項(不含所得稅)		9,923	9,133
應計費用		559	60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a)	9,774	5,657
應付利息		570	364
其他應付款項	(b)	14,155	14,073
		<u>147,325</u>	<u>43,369</u>

附註：

(a)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收自客戶的短期墊款			
銷售貨品	<u>11,790</u>	<u>6,092</u>	<u>5,366</u>

合約負債指向本集團已收到代價的客戶轉移貨品的責任。有關金額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因忠誠積分計劃引致的合約負債(2019年：無)。

合約負債的變動主要由於收取短期墊款向客戶轉移貨品及履行履約責任所致。

(b)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租賃負債	4.75	2021	2,502	4.75-10.67	2020年	7,297
銀行貸款—已抵押	4.15-5.20	2021	121,650	4.79-6.96	2020年	225,100
			<u>124,152</u>			<u>232,397</u>
非即期						
租賃負債	4.75	2022	366	4.75	2021年	1,388
			<u>124,518</u>			<u>233,785</u>
				於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以內或按要求				<u>121,650</u>	<u>225,100</u>	
其他應償還借款：						
一年以內				<u>2,502</u>	<u>7,297</u>	
第二年				<u>366</u>	<u>1,388</u>	
				<u>2,868</u>	<u>8,685</u>	
				<u>124,518</u>	<u>233,785</u>	

附註：

- (a)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乃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樓宇及設備，於2020年12月31日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06,121,000元(2019年：人民幣49,220,000元)；
 - (ii)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於2020年12月31日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1,740,000元(2019年：人民幣27,155,000元)；及
 - (iii) 本集團商標，於2020年12月31日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1,000元(2019年：零)。
- (b) 於2020年12月31日，博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博德控股」)(由最終控股股東的妹妹控制的實體)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83,1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9年：人民幣83,100,000元)。
- (c) 於2020年12月31日，主席金國軍先生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316,02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9年：人民幣203,000,000元)。
- (d) 於2020年12月31日，股東龔麗瑾女士(亦為主席之妻)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316,02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9年：人民幣203,000,000元)。
- (e) 於2020年12月31日，金國軍先生連同龔麗瑾女士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117,1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9年：人民幣117,100,000元)。
- (f)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金曉紅女士並無就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9年：人民幣13,000,000元)。
- (g) 於2020年12月31日，獨立第三方浙江伊彤服飾有限公司並無就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9年：人民幣13,000,000元)。
- (h) 於2020年12月31日，獨立第三方任成秀先生及金秋媚女士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8,7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9年：人民幣17,040,000元)。
- (i) 於2020年12月31日，獨立第三方浙江傲萊服飾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8,7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9年：人民幣17,040,000元)。
- (j) 於2020年12月31日，獨立第三方義烏福瑞朵生態科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33,04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9年：人民幣33,040,000元)。
- (k) 於2020年12月31日，浙江德施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德施普新材料」)(由最終控股股東妹妹控制的實體)並無就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9年：人民幣30,000,000元)。

16. 股本

股份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200,000,000股(2019年：1,200,000,000股)普通股	<u>80,827</u>	<u>80,827</u>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6,000,000	400	147,602
首次公開發售	300,000,000	20,257	129,481
轉為普通股的股份溢價	<u>894,000,000</u>	<u>60,170</u>	<u>(60,170)</u>
	<u>1,194,000,000</u>	<u>80,427</u>	<u>69,311</u>
股份發行開支	<u>—</u>	<u>—</u>	<u>(11,671)</u>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u>1,200,000,000</u>	<u>80,827</u>	<u>205,242</u>

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按每股0.58港元的價格發行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總現金代價約為174,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9,738,000元)(未計及開支)。該等股份於2019年4月26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2019年4月26日，70,12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0,170,000元)的股份溢價轉換為894,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17.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最大化股東價值的能力。

本集團根據經濟條件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返還資金予股東或發行新的股份。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需求的限制。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制定的目標、政策或管理資本的程序概無任何變化。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監管資本，即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加負債淨額計算得出。負債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關聯方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加抵押定期存款。資本總額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報告期末，資產負債比率載列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24,518	233,785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3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4,986	43,6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遞延收入)	66,348	43,36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59)	(59,165)
抵押定期存款	(1,542)	(9,629)
淨負債	<u>176,051</u>	<u>252,268</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44,647</u>	<u>297,066</u>
總資本及淨負債	<u><u>520,698</u></u>	<u><u>549,334</u></u>
資產負債比率	<u><u>34%</u></u>	<u><u>46%</u></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經營回顧

作為無縫及傳統貼身衣物產品的製造商，本集團通過兩個分部經營業務。本集團的原始設計製造商（「ODM」）銷售產品分部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ODM客戶銷售一體成型內部貼身衣物。本集團的品牌銷售產品分部通過我們在中國的全國零售網絡主要以「博尼」及「U+Bonny (Bonny生活家)」品牌銷售我們的傳統貼身衣物產品。

2020年對公司來說是充滿危機和挑戰的一年。2020年開年伴隨著COVID-19疫情在中國和海外不斷蔓延，公司經歷了生產延遲復工、品牌門店停業和ODM訂單被取消等多重打擊，公司的ODM業務和品牌業務不可避免地遭受重大影響。在這艱難時刻，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積極採取各項措施以維持企業穩定運行，包括：

- i) 新增口罩生產和銷售業務；
- ii) 充分發揮香港和美國辦事處的溝通橋樑作用，及時掌握海外COVID-19疫情的最新動態和重要客戶的運營情況和需求；
- iii) 為國內ODM客戶，特別是在COVID-19疫情中異軍突起的電商客戶，提供更多貼心的服務，加快研發和生產進度；及
- iv) 控制各項成本和費用支出。由於國內COVID-19疫情較早地被控制住，且口罩項目給公司穩定經營帶來的支撐，公司ODM業務和品牌業務在下半年呈現加快恢復的良好勢頭。

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287.8百萬元，較2019年增長約1.2%（2019年：約人民幣284.5百萬元）。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17.7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102.1百萬元），毛利率約40.9%（2019年：約35.9%）。

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報告期間的盈利約人民幣48.3百萬元(2019年：虧損約人民幣12.2百萬元)。報告期間錄得盈利，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位於中國浙江省義烏市蘇溪鎮的生產基地(「蘇溪生產基地」)出售實現土地出售收入致其他收益及增益較去年同期增加。

品牌管理

就本集團的品牌銷售而言，本集團通過其在中國的零售網絡以本集團的「博尼」及「U+ Bonny (Bonny生活家)」品牌銷售產品。

本集團不斷投資於其品牌建設，藉以進一步提升品牌認知度及接納程度。本集團透過多種渠道推廣及促銷其品牌及產品，包括在平面媒體及戶外廣告牌刊登廣告、參加購物商場的時裝秀、贊助模特大賽及參加貿易展覽及展出等。

銷售網絡

本集團主要透過廣泛且有組織的全國零售網絡在中國銷售品牌產品。為優化本集團網點的成本效益，本集團於報告期繼續精簡中國的零售網絡。本集團通過關閉財務或經營表現欠佳的零售店，對零售網絡進行適當優化，提高銷售網絡的整體效率。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零售店包括遍佈中國14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的137間自營零售店(包括129間自營專櫃及8間自營獨立門店)及42間加盟零售店，不涉及分銷商或多層加盟商。本集團零售店總數由2019年12月31日的190間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的179間，主要是由於在COVID-19疫情期間提早關閉若干虧損店舖及終止相關協議。

同時，本集團的產品亦可透過目前的電子商務網絡及不同的知名度良好的電子商務平台獲取。為應對中國的消費模式向在線購物轉變的趨勢，本集團拓展目前的電子商務網絡為貼身衣物產品的綜合在線購物平台，成為實體店的補充銷售渠道，提供連貫一致的多渠道客戶體驗。

產品設計、研發

本集團專注於改善及發展產品的功能及設計以及持續將資源投入到新產品的設計及研發當中。憑藉新設計的創新，本集團繼續為市場帶來多元化的優質產品組合。

於報告期，本集團根據風格、尺寸及顏色各異的不同類別產品推出118種不同類型的產品，使本集團的品牌銷售進入國內零售市場。報告期產品設計及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20.7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18.5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78個中國註冊商標、1個香港註冊商標、5個註冊域名、4個中國註冊軟件版權及26個中國註冊專利(包括3個發明專利及23個實用新型專利)。

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繼續專注於研發工作，改進產品質量、功能及設計，進一步提升研發能力。

產能

報告期內，本集團僅在蘇溪生產基地進行生產營運。本集團位於中國浙江省義烏北苑街的生產基地(「北苑生產基地」)一期建設於2016年9月竣工。北苑生產基地二期於2020年9月30日竣工。2020年12月31日處置蘇溪生產基地後，本公司已將生產和辦公設施搬遷至北苑生產基地。北苑生產基地一期和二期已正式投產。報告期內，本公司無縫產能並無變化。

由於COVID-19疫情及其對國內和全球經濟的影響，未來銷售前景尚不明朗。因此，本集團決定押後將本公司2019年4月1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4日與2020年5月29日的公告所述未動用所得款項用於增購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及其他配套設備。董事會將基於本集團當時的產品銷售及產能恢復情況考慮重新購買和安裝設備。

於2020年12月31日(交易時間後)，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浙江博尼時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浙江博尼」)與中國浙江省義烏市蘇溪鎮人民政府(「地方政府」)及地方政府代理人訂立出售協議(「出售協議」)，據此浙江博尼將向地方政府出售一幅位於中國蘇溪鎮好派路168號約40,000平方米的土地(「該土地」)連同其上之樓宇，總補償款為人民幣163,719,238元，以現金結算。蘇溪生產基地目前座落於該土地上。根據出售協議，預計蘇溪生產基地的生產設施於收取第一部分補償款後六個月內完成搬遷。本集團已制定搬遷時間表，會確保如期將蘇溪生產基地遷至北苑生產基地。北苑生產基地現已全面規劃，其廠房之可用面積超過蘇溪生產基地，而且將會安裝自動化生產系統，此將大幅提升本集團生產能力。現時蘇溪生產基地僅能容納271部機器用作製造無縫貼身衣物，而北苑生產基地二期已竣工，能放置最多400部機器。北苑生產基地三期正在建設，預計截至2022年6月30日竣工。因此，本公司認為即使出售蘇溪生產基地，單是北苑生產基地二期的生產效能已能滿足預期效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1日的公告及本公司2021年3月26日的通函。

人力資源

中國勞動力供應緊缺導致工資持續上漲。本集團力圖通過提供實地培訓及改善僱員福利以提高凝聚力等舉措吸引及挽留僱員。

本集團與僱員訂立單獨的僱傭合約，並與獨立第三方僱傭代理訂立勞務派遣協議。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人數減至720名(2019年12月31日：779名)。報告期內員工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約為人民幣42.3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47.8百萬元)。報告期內向僱傭代理支付的服務費為人民幣64,800元(2019年：人民幣66,648.5元)。

除直接僱傭和勞務派遣外，本集團亦委聘生產分包商提供實地分包人員。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政策不適用於相關生產分包商的員工，且本集團既不釐定亦不直接支付分包員工的工資。根據報告期內交付予本集團的貨品或服務的數量計算得出的分包費用約為人民幣37.8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31.4百萬元)。

財務回顧

收入

報告期收入約為人民幣287.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84.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或約1.2%。

報告期ODM產品的分部收入約為人民幣232.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分部收入約人民幣201.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1.3百萬元或約15.5%。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新增口罩銷售收入所致。

報告期品牌產品的分部收入約為人民幣55.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7.9百萬元或約33.6%。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i)受COVID-19疫情防控管制政策影響，特定地點的門店於報告期上半年暫停營業；ii)本公司關閉42家虧損店舖，且暫緩了開新店的節奏；及iii)爆發COVID-19疫情導致客戶數目減少。

毛利

報告期毛利約為人民幣117.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2.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6百萬元或約15.3%，是由於新增口罩業務銷售毛利較高。

報告期ODM產品的分部毛利約為人民幣88.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6.8百萬元有所增加，是由於i) ODM產品分部收入增長約14.7%；及ii)口罩產品銷售毛利較高。

報告期品牌產品的分部毛利約為人民幣27.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5.3百萬元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品牌產品分部收入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及增益

報告期其他收益及增益約為人民幣76.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4.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1.7百萬元或約428.5%，主要是由於蘇溪生產基地出售實現土地出售收入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報告期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48.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9.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3百萬元或約18.9%，主要是由於品牌門店推廣活動次數及特許經營費減少。

行政及其他開支

報告期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64.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6百萬元或約13.3%，是由於i)研發費用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及ii)口罩設備和原料貶值導致增加其他資產減值約人民幣16.0百萬元。上述增加部分被上市開支減少所抵銷，報告期上市開支為零，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1.0百萬元。

財務成本

報告期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10.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3.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2百萬元或約23%，是由於銀行機構響應政府號召讓企業在COVID-19疫情期間享受銀行貸款減免政策所致。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所得稅費用約為人民幣6.2百萬元，去年同期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3.4百萬元。報告期產生所得稅費用是由於本集團獲得盈利。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報告期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48.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虧損約人民幣1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0.5百萬元或約49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為人民幣147.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3.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3.9百萬元或239.4%，主要是由於遞延收益增加。由於蘇溪生產基地的廠房搬遷仍未完成，故自政府收取相關款項約人民幣81.0百萬元確認為遞延收益。

未來計劃及前景

展望2021年，COVID-19疫情仍未完全平息，本公司還將遭遇經濟環境變動、匯率波動、成本費用不斷上升等風險因素，經營所面臨挑戰較為嚴峻。本公司已做好應對各項風險的打算，始終堅持為中國和海外ODM客戶提供一站式內衣貼身衣物製造解決方案。本公司自2020年12月31日將蘇溪生產基地出售後，已有序地將生產和辦公功能轉移至北苑生產基地。本公司將借搬廠之契機，以「新面貌、新作為」來迎接內外環境的挑戰，主要舉措包括：

- i) 建設自動化、信息化的生產和管理體系，升級智能生產系統提升生產效率；
- ii) 通過內部精細化管理降本增效；

- iii) 加大對潛在優質客戶的扶持，重點扶持電商型客戶，抓住國內線上零售客戶的新一波增長機遇；及
- iv) 進一步優化升級品牌形象，通過拓展線上銷售渠道(包括微商、直播銷售及社交媒體銷售)拓展電商網絡。

北苑生產基地三期正在建設，預計於2022年6月30日前竣工。

如本集團於2019年年報及2020年中期報告中所述，由於COVID-19疫情及其對國內和全球經濟的影響，未來銷售前景尚不明朗。因此，本集團決定押後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4日及2020年5月29日的公告所述未動用所得款項用於增購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及其他配套設備。董事會將基於本集團的產品銷售及產能恢復情況考慮重新購買和安裝設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通常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多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貨幣單位計值)約人民幣48.3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9.2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計息負債約為人民幣124.5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233.8百萬元)，年利率介乎約4.15%至5.20%之間。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槓桿比率(按淨負債與資本及淨負債總額之比率計算)約為33.7%(2019年12月31日：約46.0%)。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78.5百萬元。本集團有意在獲得新增銀行貸款後將其用於撥付北苑生產基地三期建設重大資本開支。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報告期內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貨幣單位計值。鑑於該等貨幣之間的匯率穩定，董事認為，本集團報告期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通過定期審核外匯風險淨額來管理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通過訂立貨幣對沖安排以降低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報告期概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或對沖合約。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適時採取措施。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資本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為人民幣93.8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2.1百萬元），主要與北苑生產基地三期建設有關。

該等資本承擔預期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或然負債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收到浙江省金華市中級人民法院發出的「民事起訴狀」，得悉該法院已受理A Barcs & Co Nominees Pty Ltd與浙江博尼的採購合約糾紛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1年1月13日的公告。

本集團附屬公司目前是上海禹勵進出口有限公司（「禹勵」）提起的一項訴訟被告人。禹勵聲稱該附屬公司違反禹勵自該附屬公司採購口罩的採購合約。禹勵要求退回預付款人民幣240,000元及其中的利息，並要求終止合約及索取訴訟費。根據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可就該項指控作出有效抗辯，因此除相關法律及其他成本外，並無就訴訟引起的任何申索計提撥備。

本集團附屬公司正處於E & B Trading Co., Ltd (「E & B」) 提起的一項訴訟中。E & B聲稱該附屬公司違反E & B自該附屬公司採購口罩的採購合約。E & B要求賠償人民幣1,360,000元，即E & B支付定金的兩倍，並終止合約及索取訴訟費。根據中國外部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認為E & B違約在先，因此除相關法律及其他成本外，並無就訴訟引起的任何申索計提撥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除(i)約人民幣488,000元(2019年：人民幣9,629,000元)的銀行存款及公平值為零(2019年：人民幣1,321,000元)的非上市投資作為應付票據的抵押；(ii)本集團賬面淨值人民幣21,740,000元(2019年：人民幣27,155,000元)租賃土地及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06,121,000元(2019年：人民幣49,220,000元)的若干樓宇及機器與設備用於抵押一般銀行信貸；(iii)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7,586,000元(2019年：零)的若干機器與設備已抵押以確保A Barcs & Co. Nominees Pty. Ltd. (與本集團有合約爭議的法律糾紛)財產安全；及(iv)本集團賬面淨值人民幣1,054,000元(2019年：零)之存款已被凍結，以確保E&B(與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有法律糾紛的)財產安全外，本集團概無抵押任何其他資產。有關本集團就銀行貸款及授予主要供應商的應付票據而質押的資產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5。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產生自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承銷費用、佣金及其他上市開支)約為131.3百萬港元。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

於2020年5月29日，董事會將最初分配用於購入並於北苑生產基地安裝額外生產設備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74.5百萬港元中的50百萬港元重新分配以購入口罩生產線及配套設備和建設醫用口罩生產車間(「**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董事會認為，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屬公平合理，使本集團能夠更有利及有效地使用其財務資源。董事會認為，儘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已作上述變更，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發展方向仍與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方向一致，口罩生產業務將作為本公司無縫及傳統貼身衣物產品生產業務的補充，以減輕目前經濟狀況引致的不利影響。上述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且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董事會相信，待零售業復甦後，本集團的ODM訂單收入和品牌收入將有所改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0年5月29日的公告。

下表載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以及於2020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金額：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招股章程 所述所得款 項淨額的 計劃分配 百萬港元	更改分配 後用於該 項目的剩 餘所得款 項淨額 百萬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全額動用 剩餘所得 款項的預 期時間表
用於提高北苑生產基地的無縫 產品產能					
— 北苑生產基地二期的建設	26.3	(7.5) ^{附註1、2}	26.3	—	不適用
— 購入及在北苑生產基地安 裝額外生產設備	78.8	24.5	4.3	24.5	2026年 12月31日
提升產品設計及研發能力	13.1	(0.4) ^{附註2}	13.1	—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3.1	(0.7) ^{附註2}	13.1	—	不適用
購入口罩生產線及配套設備和 建設醫用口罩生產車間	—	50	50	—	不適用
總計	<u>131.3</u>	65.9	<u>106.8</u>	<u>24.5</u>	

- 附註：
1. 建設北苑生產基地二期所用金額超過原來計劃的7.5百萬港元，是由於(i)為提高生產空間的使用率和基礎建設的品質，須額外開支改良廠房設計的藍圖；及(ii)多輪修改建設藍圖並且相應調整建設的執行工作。
 2. 上述北苑生產基地二期7.5百萬港元建設費用、提升產品設計及研發能力0.4百萬港元支出、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0.7百萬港元支出均來自本公司內部資金。

期後事件

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歷及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向僱員發放薪酬。僱員薪酬總額包括基本薪資及績效花紅。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定額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利益(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者、時間投入及本集團表現)收取報酬。本集團亦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就本集團的營運執行彼等職能所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作出償付。本集團亦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薪酬及報酬的市場水平、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待遇(包括獎勵計劃)。本公司已於2020年3月19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選定參與人士的獎勵或回報。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支付亦無須支付薪酬予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的人士、本公司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作為加入本集團的報酬或其離職的補償。並無董事放棄報告期任何報酬。

所持重大投資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公司股權的任何重大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4日的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制度。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確保以適當及審慎的方式規管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決策流程。

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全部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及守則條文第A.5.1條除外。

金國軍先生(「金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儘管此情況與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所規定的該兩項職務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相違背，但是，由於金先生於本公司的企業經營及管理方面有豐富的經驗，故董事會認為繼續由金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而彼於領導董事會方面的經驗及能力將能夠令本公司在長遠發展中受益。從企業管治的角度看，董事會的決策是通過共同表決的方式作出，故主席無法控制董事會的決策。董事會認為，現行架構仍能保持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權力的平衡。董事會須不時檢討該架構，確保可在有需要時採取恰當的措施。

張森泉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0年6月19日起生效。張森泉先生辭任後，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3.21及3.25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5.1條的規定。本公司其後委任陳彥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0年7月1日起生效。委任陳彥聰先生後，本公司已再次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3.21及3.25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5.1條的規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8日及2020年6月30日的公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彥聰先生、王健先生及周志恒先生組成。陳彥聰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原因是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其職位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持有關於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

在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據本公司所知，並無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於報告期間存在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末期股息。

核數師對年度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財務資料並不屬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而是摘錄自經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財務資料已經審核委員會審核及經董事會批准。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onnychina.com可供查閱。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博尼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金國軍

香港，2021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金國軍先生及趙輝先生；非執行董事龔麗瑾女士及黃靜怡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健先生、陳彥聰先生及周志恒先生組成。